

北京东华合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根据《北京东华合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网上定价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06年8月15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北京东华合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区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三”位数:111;
末“四”位数:6073;
末“五”位数:37868,57868,77868,97868,17868,76475,26475;

主承销商: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6年8月16日

证券简称:G隆平 证券代码:000998 公告编号:2006-18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获2006年6月23日召开的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06年6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现将分红派息事宜公告如下如下:
一、分红派息方案
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总股本1575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1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实际每10股派0.9元现金)。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息日
本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为2006年8月22日,除息日为2006年8月23日。
三、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红派息对象为:截止2006年8月2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分红派息方法
1、本次无限售条件股份的现金股利于2006年8月23日通过股东托管券商商直接划入股东证券账户。
2、本次有限售条件股份的现金股利由本公司直接派发。
五、咨询机构: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车站北路459号证券大厦九楼
电话:0731-2183880
传真:0731-2183880 2183889
联系人:傅干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8月16日

股票代码:600795 股票简称:国电电力 编号:临2006-034
转债代码:100795 转债简称:国电转债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特别提示
1、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相关股东会议(“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2、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
3、公司将于近日刊登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刊登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前相关证券继续停牌,公司股票复牌时间安排详见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4、2006年8月16日以及2006年8月17日,公司可转债持有人可以选择是否进行转股。若可转债持有人在上述两日进行转股,在此期间内转股而持有的股份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未转股的国电转债将不能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股权登记日:2006年8月3日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6年8月14日下午14:30
4、网络投票时间:2006年8月10日、8月11日、8月14日每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世纪金源大酒店
6、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大兵先生
7、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委托公司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8、会议的方式、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截至2006年8月3日,公司总股本数为2,321,997,664股,其中非流通股股份总数为1,680,551,608股,流通股股份总数为641,446,056股。
1、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公司相关股东及股东代表共4297人,代表公司股份1,925,311,2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2.92%。
2、非流通股股东出席情况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的代表出席了本次会议(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和龙源电力集团公司委托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代为投票),代表公司股份1,680,551,608股,占公司非流通股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72.38%。
3、流通股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公司流通股股东及股东代表共4296人,代表公司股份244,759,645股,占公司流通股股份总数的38.16%,占公司总股本的10.54%。
其中,通过现场会议及通过委托董事会投票方式表决的流通股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公司股份9,305,673股,占公司流通股股份总数的1.45%,占公司总股本的0.40%;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表决的流通股股东共4290人,代表公司股份235,453,972股,占公司流通股股份总数的36.71%,占公司总股本的10.14%。
四、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董事会于2006年7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布的《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描述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详细内容。
五、议案表决结果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对《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进行了表决。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相关股东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925,311,253股,其中非流通股股份总数为1,680,551,608股,流通股股份总数为244,759,645股。
1、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866,198,105股,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6.93%;反对:55,633,893股,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2.89%;弃权:3,479,255股,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

数的0.18%。
2、非流通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680,551,608股,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份总数的0%。
3、流通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85,646,497股,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有表决权的流通股股份总数的75.85%;反对:55,633,893股,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有表决权的流通股股份总数的22.72%;弃权:3,479,255股,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有表决权的流通股股份总数的1.42%。
4、参加表决的前十大流通A股股东持股数量和表决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表决意见
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6L-FH002沪	15,714,788	同意
2	中国建设银行-泰达稳健分红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00	同意
3	海丰-中汇-裕盛 BANK SANYI	10,389,743	同意
4	山西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7,785,282	同意
5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货币银行证券投资基金	7,707,320	同意
6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分红-自有资金	6,967,223	同意
7	中国工商银行-信诚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799,913	同意
8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50支新股申购式新股证券投资基金	6,216,244	同意
9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证券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0	同意
1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5,501,113	同意

5、表决结果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国枫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曹桂江
3、结论性意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8月16日

股票代码:600795 股票简称:国电电力 编号:临2006-035
转债代码:100795 转债简称:国电转债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电转债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2006年8月14日现场召开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关于本次会议的网络投票已于2006年8月10日至2006年8月14日进行。为保障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利益,现将公司本次股权分置改革中有关国电转债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1、公司董事会已申请自2006年8月4日起至本次股权分置改革规定程序结束之日公司股票和国电转债停牌。
2、国电转债在2006年8月16日以及2006年8月1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内(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可以进行转股,但不交易。除该两日之外,在第1条所述的公司股票和国电转债停牌期间,国电转债停止转股。
3、公司董事会提请可转债持有人注意:可转债持有人在2006年8月16日以及2006年8月17日可以进行转股,在此期间内转股而持有的股份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未转股的国电转债将不能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
4、在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触发时,本公司将按《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执行。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修订)》和《国电转债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当未转股的国电转债数量少于3,000万元时,将可能停止国电转债的交易。公司董事会提请国电转债的持有人注意上述事项可能对其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八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84 证券简称:G苏长电 编号:临2006-015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06年8月3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暨召开二〇〇六年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现再次公告本次股东大会通知: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06年8月18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06年8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长电科技荷花池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5、股权登记日:2006年8月15日(星期二)。
6、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6)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关于审议《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上述1、2、3、4、5、6、7项议案已经公司二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第8项议案已经公司二届十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
7、召开现场会议事项
(一)出席会议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2006年8月15日(星期二)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因故不能出席者可委托代理人出席;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参加登记办法
(1)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代理人另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持代理人持股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于2006年8月17日前(工作时间)内到江苏省江阴市滨江中

路275号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也可于2006年8月17日前书面回复公司进行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方式),书面材料应包括股东名称、身份证明复印件、股票账号、股权登记日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联系电话、地址和邮政编码(受委托人应附上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并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在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身份证、股票账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8、流通股股东参与网络投票程序事项:
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时间为:2006年8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票代码:738584;363584 投票简称:长电投票。具体流程详见附件1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3)凡股东应谨慎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9、提示公告:公司将于2006年8月16日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提示公告。
10、公司联系方式
(1)电话:0510-6854189-666 6851811
(2)传真:0510-6851811
(3)联系人:宋先生、唐先生、袁小姐
(4)通讯地址:江苏省江阴市滨江中路275号证券部
(5)邮政编码:214431
(6)电子信箱:shshj@cej-elec.com
附1: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2、股东代理人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八月三日

附1: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挂牌股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38584(沪市) 长电投票 17 A股
363584(深市) 长电投票 17 A股

公司简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G苏长电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元
	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元
	3	发行数量	3元
	4	发行对象	4元
	5	发行价格	5元
	6	确定安排及上市地点	6元
	7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7元
	8	募集资金投向	8元
	9	未分配利润安排	9元
	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10元
	11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11元
	12	投资6,429.4万元,组建超小型新型片分立器件封装、检测生产线项目可行性分析方案	12元
	13	投资41,215万元,组建年产10亿块新型集成电路(FPDP)封装生产线项目可行性分析方案	13元
	14	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14元
	15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元
	16	关于审议《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16元
	17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17元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二、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G苏长电”A股的投资者,对本次网络投票的某一议案拟投同意票,以议案序号一“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为例,其中申报如下:
挂牌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584(沪市) 买入 1.00元 1股
363584(深市) 买入 1.00元 1股

如果投资者对本次网络投票的某一议案拟投反对票,以议案序号一“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为例,只要将前款所述申报股数改为2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挂牌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584(沪市) 买入 1.00元 2股
363584(深市) 买入 1.00元 2股

如某投资者对本次网络投票的某一议案拟投弃权票,以议案序号一“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为例,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3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挂牌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584(沪市)	买入	1.00元	3股
363584(深市)	买入	1.00元	3股

二、投票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附件2:股东代理人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表决意见

序号	审议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	发行数量			
4	发行对象			
5	发行价格			
6	确定安排及上市地点			
7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8	募集资金投向			
9	未分配利润安排			
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11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12	投资6,429.4万元,组建超小型新型片分立器件封装、检测生产线项目可行性分析方案			
13	投资41,215万元,组建年产10亿块新型集成电路(FPDP)封装生产线项目可行性分析方案			
14	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15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	关于审议《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17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说明:请在表决意见前相应意见栏内划“√”,多选无效。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账户号码: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股票代码:600559 股票简称:裕丰股份 公告编号2006-026

河北裕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200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河北裕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06年8月14日上午9:00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于2006年8月3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新广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06年为河北衡水远大集团棉纺织总厂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12000万元的议案》。
基于公司与河北衡水远大集团棉纺织总厂(以下简称:远大集团)长期以来良好的互保合作关系,为了满足公司日常融资的需求,及时补充公司发展所需资金,提高公司的运营能力,同意公司为远大集团提供担保,远大集团为全国520家大型企业之一,综合排名第377位,其生产经营状况稳定,信誉良好,公司有较强的偿债能力,2005年度资产总额447,038,293.13元,负债总额206,736,539.65元,净资产240,301,753.48元,实现净利润13,721,315.82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为远大集团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2006年为其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由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与银行签订担保合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06年关于为河北冀衡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6000万元的议案》。
基于公司与河北冀衡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衡股份)长期以来良好的互保合作关系,为了满足公司日常融资的需求,及时补充公司发展所需资金,提高公司的运营能力,同意公司为冀衡股份提供担保,冀衡股份是经河北省人民政府冀股办[77]号文批准的拟上市公司,2005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451,963,005.89元,负债总额313,938,926.63元,净资产138,564,079.26元,实现净利润29,879,800.27元(上述数据经审计),与会董事一致同意2006年公司为冀衡股份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由本公司根据具体情况与银行签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0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第一、二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于2006年9月5日(星期二)召开200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二项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会议召开时间:2006年9月5日,星期二,上午9时,会期半天。
2、会议召开地点:河北省衡水市人民东路3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为河北衡水远大集团棉纺织总厂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为河北冀衡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

议案》。
5、出席会议人员: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2)截至2006年8月30日下午3时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6、会议登记事项:
登记手续
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帐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书、股票帐户及持股凭证;国有股、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上海股票帐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登记时间
2006年9月4日上午8:00-12:00,下午14:00-18:00时。
登记及联系方式:
地址:河北省衡水市人民东路39号裕丰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刘 勇 武晓涛
联系电话:0318-2122755
传真:0318-2669876
邮编:053000
注: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如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应签署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河北裕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六年八月十四日
附:授权委托书
河北裕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河北裕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9月5日召开的200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对以下议题进行表决:
一、对列入股东大会会议程的表决指示:
1、《关于为河北衡水远大集团棉纺织总厂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 反对 弃权
2、《关于为河北冀衡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 反对 弃权
二、对临时提案的表决指示:(同意 反对 弃权)
三、本单位或本人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是否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示。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G复星 编号:临2006-041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06年8月15日上午在上海市复兴东路2号公司董事会召开,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广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章程》的规定,经全体董事审议,会议决议如下:
一、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上海静安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静安制药)40%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开开(集团)有限公司,依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东洲评报字第D2060238062号《资产评估报告》以截止2005年12月31日静安制药净资产评估价为基础,确定股权转让价款为1,300万元。
上海静安制药有限公司成立于1989年9月7日,主营中成药制剂的生产及销售,收购与生产中成药制剂相关的农产品等。注册资本25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1000万元,占40%股权;上海雷允上药业有限公司出资1000万元,占40%股权;上海华中经济发展总公司出资500万元,占20%股权。经审计,截止2005年12月31日,静安制药总资产70,431,054.41元,净资产31,678,476.36元;2005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1,746,286.94元,净利润亏损1,510,351.55元。截止2006年6月30日,静

安制药总资产67,620,036.26元,净资产30,578,620.85元;2006年1至6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8,906,771.50元,净利润亏损1,047,644.91元(未经审计)。
上海开开(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6月28日,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内独资),法定代表人:陈惠泉,注册资本11,211万元,主营:针织、羊毛衫、针织帽、服装鞋帽、日用百货、皮革用品、纺织面料、家用轻工、塑料制品、工艺品(除专项规定)、制冷设备、收费停车场(配套)、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自营和代理经外经贸部核准的公司进出口商品目录内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贸易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自有房屋出租等。
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静安制药的股权。
二、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静安支行申请一年期短期借款7000万元人民币,并由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六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015 股票简称:华夏银行 编号:2006-2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中期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长刘海燕、行长吴建、财务负责人刘熙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韩运福、孙立国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告所载2006年中期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主要会计数据(单位:亿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06年1-6月	2005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收入	82.29	64.07	28.44%
主营业务利润	12.73	10.39	22.52%
利润总额	11.12	9.56	16.32%
净利润	7.45	6.40	16.41%

三、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行长、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业绩快报原件。
特此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8月16日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06年1-6月	2005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增减(%)
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5	20.00%
净资产收益率(%)	6.94	6.51	6.61%
每股净资产(元/股)	2.56	2.34	9.40%

三、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行长、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业绩快报原件。
特此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8月16日